

识骨寻踪

FOX电视台当红美剧《识骨寻踪》的原著小说

国际级系列畅销书

《纽约时报》排行榜冠军

〔美〕凯西·莱克斯 (KATHY REICHS) 著

路旦俊 邓煜 译

圣骨墓

CROSS BONES

BONES

女法医神探坦普再次出击
揭开尘封的神秘骸骨之谜



BONES

识骨寻踪

圣骨墓

CROSS BONES

[美] 凯西·莱克斯 (KATHY REICHS) 著

路旦俊 邓煜 译

陕西出版集团
陕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识骨寻踪·圣骨墓 / (美) 莱克斯 (Reichs, K.) 著; 路旦俊, 邓煜译.
—西安: 陕西人民出版社, 2011

书名原文: Cross Bones

ISBN 978-7-224-09941-6

I. ①识… II. ①莱… ②路… ③邓… III. ①推理小说—美国—
现代 IV. ①I 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240053 号

Cross Bones

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05 by Temperance
Brennan, L. P.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1 by Shaanxi People's
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 图字 25-2010-022 号

识骨寻踪·圣骨墓

作 者 (美) 凯西·莱克斯 (Reichs, K.) 著 路旦俊 邓煜译

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

(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: 710003)

发货联系电话 (传真): (010) 88203378

印 刷 北京兴鹏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mm×1230mm 32 开 11.5 印张 1 插页 241 千字

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224-09941-6

定 价 25.00 元

目 录

1	\	001	
2	\	010	
3	\	018	
4	\	026	
			5 \ 034
			6 \ 040
			7 \ 048
			8 \ 056
9	\	065	
10	\	073	
11	\	082	
12	\	092	
			13 \ 100
			14 \ 108
			15 \ 117
			16 \ 128
			17 \ 137

18 \ 145

19 \ 154

20 \ 163

21 \ 172

22 \ 179

23 \ 187

24 \ 196

25 \ 203

26 \ 213

27 \ 222

28 \ 232

29 \ 242

30 \ 254

31 \ 263

32 \ 273

33 \ 284

34 \ 292

35 \ 302

36 \ 312

37 \ 319

38 \ 327

39 \ 338

40 \ 347

41 \ 353

1

复活节晚上,吃完了火腿、豌豆和奶油土豆,绰号“牛仔”的查尔斯·贝勒梅尔从他姐姐那儿偷了20美元,驱车前往凡尔登的一处贩卖白粉的窝点后,就此人间蒸发了。

夏天的时候,这座房子卖了个好价钱。到了冬天,新主人因为觉得壁炉通风不佳而郁闷不已。于是,2月7日,星期一这天,房子主人打开了壁炉烟道。当他刚用耙子捅开烟道时,一截干巴巴的人腿滚落下来,掉进了壁炉的灰烬里。

男主人报了警。警察通知了消防部门和法医处。法医处又向我们法医实验室求助。佩尔蒂埃接手了案子。

人腿刚被发现不到1小时,佩尔蒂埃与两名验尸员就站在了草坪上。与其说现场的人们疑惑重重,倒不如说现场热闹非凡。男主人火冒三丈,女主人情绪激动;孩子们不知为什么那么兴奋,而邻居们似乎看得如痴如醉;警察觉得案件很令他们恼火,消防员们则一脸困惑。

司法与法医学实验室是魁北克犯罪和法医学的中心实验室,有5名病理学家,让·佩尔蒂埃博士是资历最老的一位。他关节不好,装的假牙也

不好使了；对于凡是浪费他宝贵时间的人和事，他的忍耐度完全为零。佩尔蒂埃只看了一眼就叫人安排了一台落锤破碎机来砸墙。

烟囱的外墙被砸得粉碎，从里面拽出一具被烟熏了很久的尸体。尸体被绑上轮床，运到了我们的实验室。第二天，佩尔蒂埃仔细看了看尸体，丢了句法语“枯骨”，就是骨头的意思。

我，坦普伦斯·布伦南——北卡罗来纳州和魁北克省的人类学家，走进了实验室。你可能会问，怎么一会儿在美国，一会儿又在加拿大？说来话长，我的母校是北卡罗来纳大学夏洛特分校，一切都要从加拿大麦基尔大学对我的人事借调开始。当借调期限结束时，我回到了美国，但我仍然担任蒙特利尔实验室的顾问。10年过去了，我还在两地往返不断，自认为对两国的民航事业贡献不小。

2月我正好该到蒙特利尔工作。当我到达蒙特利尔时，那项需要人类学专业意见的任务已经摆在了我的工作台上。

这天是2月16日，星期三。我的工作台上摆着那具从烟囱里弄出来的骨架。看来受害者生前没有定期做体检的习惯，因而找不到可以比对的牙科记录，但所有的骨骼特征都与贝勒梅尔吻合。年龄、性别、种族、身高，还有右腿腓骨和胫骨上的手术钉都在告诉我：这就是我们好久不见的“牛仔”。

我没有找到外伤的蛛丝马迹——除了颅骨底部一条细小的裂缝——而且很可能是因为不小心掉进烟囱造成的。

那他为何，又是如何爬上房顶，结果还跌落到烟囱里的呢？正当我百思不得其解时，电话响了。

“坦普伦斯，看来得找你帮忙了。”只有皮埃尔·拉芒什才会这样叫我的全名，而且还带着浓重的法语口音重读最后一个音节，使得“伦斯”听上去不再与“粉丝”押韵，而是与“翁斯”押韵。此前，因为我怀疑有一个案子的尸体已经有腐烂的迹象，拉芒什便自告奋勇地接手了这个尸检任务。

“是不是腐烂加剧了？”我问道。

“没错，”我的老板拉芒什顿了顿，“而且还有点棘手的问题。”

“棘手的问题？”

“跟猫有关。”

唉，真麻烦。

“我马上就下来。”

把贝勒梅尔的报告存盘以后，我离开实验室，走出法医鉴定部的隔断玻璃门，拐进了一个偏廊，摁下了那里唯一一个电梯的按钮。电梯是专用的，可以到达司法与法医实验室的两个楼层和下面 11 楼验尸官的办公室。电梯的终点就是太平间。

来到太平间，我回想了一下那天上午例会的内容。

死者叫阿夫拉姆·费里斯，56 岁，正统派犹太人，已经失踪一个星期。昨天晚上，在他公司二楼的壁橱里发现了他的尸体。现场没有非法进入和打斗的迹象。一名公司员工说费里斯最近行为有点古怪。现场的检验结果也表明他是开枪自杀的，而他的家人坚持认为费里斯绝不会自杀。

于是验尸官要求尸检，可他的亲人和拉比^①拒绝进行尸检。双方还在为这事协商着呢。

看来他们的意见统一了，而那只猫的“作品”姗姗来迟。

走出电梯，我左转后又右转，直奔太平间。经过验尸房房门时，我听到有声音从接待室传出来。接待室本来是一个废弃的房间，被重新利用，好让死者家属前来认尸。

有个女人在轻声哭泣。

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个阴冷的小房间，里面摆放着塑料植物和塑料凳子，窗户小心地拉上了窗帘。我又感到一阵难过。在司法与法医学实验室，我们不做医学尸检。我们不检查晚期肝癌，也不检查胰腺癌。我们只对谋杀、自杀、猝死或其他非正常的死亡进行分析。在接待室里，等待死者家属的都是他们无法想象和无法预料的景象。他们的痛苦每每深深地触动着我。

我拉开一扇亮蓝色的门，沿着狭窄的过道往下走，经过右手边的计算机房、烘干架和不锈钢的推车，我的左边出现了更多蓝色的门。每扇门上面都贴着标签：验尸房。来到第四扇门前，我深吸了口气，走了进去。

除了骨头，我还要跟各种各样的尸体打交道：烧焦的，腐烂的，干瘪如木乃伊的，支离破碎的。我的工作是为死者找到能证明他们身份的证据。

① 拉比：犹太教负责执行教规、律法并主持宗教仪式的人。拉比的职责包括：主持礼拜，参加婚礼、受戒礼、丧礼、割礼等；讲解教义，劝导信徒，督察青少年宗教教育；出席律法裁判庭，审理私人身份法案件。现代拉比还参与社会和慈善工作。

自从4号房配置了专用的通风设备后,我就经常使用这间验尸房。这天早上,房间里的腐尸气味基本都被排出去了。

有些尸体的尸检在空房子里进行,有的集中在验尸房。虽然恶臭难当,但阿夫拉姆·费里斯的尸检还是占了一个房间。

拉芒什已经在验尸房等着了,还有丽莎,拉芒什的技术员。房间里还有一名警方的摄影师,两名穿警服的人,都是魁北克警局的侦探。其中有个我不认识,个子挺高,比纸还苍白的脸上缀着点点雀斑。

而另一位,安德鲁·赖恩,却是老熟人了。他身高6英尺2英寸,头发是淡淡的茶色,有着北欧人的蓝色眼睛。

我俩相互点了点头。他是警察。而我,坦普伦斯,则是人类学家。

如果说警方的阵容还不够强大,家属那边四个人可谓团结一心,他们肩并肩地形成了一堵人墙站在尸体的脚那头,摆明不愿意尸检的态度。

我瞄了他们一眼。都是男人。有两个55岁上下,另两个快60岁了。深色头发,戴着眼镜,蓄着胡子;都穿着黑色套装,戴着犹太人常戴的圆顶礼帽。

“人墙”用审视的眼神看着我。他们笔直地站着,双手都背在身后。

拉芒什取下口罩,向四位来视察的“领导”介绍了我。

“考虑到费里斯先生的尸体状况,我们觉得有必要请一位人类学家来检查一下。”

“人墙”听了,一脸疑惑。

拉芒什又解释道:“布伦南博士的专长就是骨骼分析。她很清楚你们的特殊需要。”

除了仔细提取血液和组织样本,鬼才晓得他们的特殊需要是什么呢。

不过我还是说了句“请节哀”,一边说一边抱紧了我的写字板。

“人墙”默默地点了点头。

“被节哀的人”就躺在房中间的台子上,尸体和解剖台之间铺着一层塑料薄膜。薄膜的边缘部分顺着手术台一直拖到了地上。用来装样本的瓶瓶罐罐都已经准备就绪,摆在了手推车上。

他们已经给尸体脱掉了衣服,也清洗过了尸体,但还没有开刀解剖。两个空空的纸袋子也放在解剖台上。估计拉芒什已经完成了尸体表面的取

证工作,包括费里斯手上的火药残留等细微证据的提取。

当我绕过“人墙”来到尸体前时,“人墙”的四双眼睛一直盯着我。“四号领导”把反背着的双手放到了裆部。

阿夫拉姆·费里斯看上去不像是上个星期才死的,而像早在克林顿当政时期就死了。他的双眼已完全变黑,舌头呈现出紫色,而皮肤则是黄绿色或是深紫色。肚子胀得鼓鼓的,阴囊大得像两个皮球。

我看了一眼赖恩,希望他说说看法。

“壁橱里的温度有将近华氏 92 度。”他说道。

“怎么会呢?”

“我们估计是他家的一只猫触碰了房间的温度控制开关。”

我快速地算了一下:华氏 92 度,差不多相当于摄氏 35 度了。难怪费里斯创造了一项地球上最快腐烂纪录。

但高温只是尸体快速腐烂的原因之一。

当感到饥饿时,平时最温顺的人也会狂躁不安。当饥饿难耐时,人会渐渐丧失理智。这时,求生的本能将冲破道德底线。有东西吃才能活下来。跟人一样,这种本能同样使得食草动物、捕食者、马拉篷车队^①和橄榄球队为了生存而竞争。

这也使得费多和费拉菲这两只可爱的猫咪变得跟秃鹫一样。

当阿夫拉姆·费里斯遭遇不幸时,万不该跟两只宠物猫还有一只暹罗猫给关在了一起。

而且放少了“喜悦”牌猫粮。

我又绕着解剖台看了一圈。

费里斯头骨左边的颞骨和顶骨很奇怪地豁了个口子。虽然看不到头的枕骨,但他的头部明显受到过重击。

我戴上手套,将两根手指伸到他的头下,仔细地摸了摸。头骨已经软如烂泥,全靠头皮把一碰即散的头骨各部分连在一起。

我轻轻把他的头放下,又检查了他的脸。

几乎已经很难看出费里斯生前长什么样了。他的左脸深深地陷下去,

^① 马拉篷车队:19 世纪美国人向西部迁徙时的车队。

几个深深的牙印下面露出了几处骨头。因为温度过高，肉已腐烂，只剩花花白骨。

他的右脸虽然因为浮肿而变得光滑，但基本上完好无损。

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拉芒什要我来了。

“他的左脸有个开放性伤口？”我问道。

“没错。还有一个在脑后。因为头骨腐烂过度，再加上被猫啃噬过，已经没办法做子弹轨迹测试了。”

“那就做一个全套的头部X光检查。”我又对丽莎说道。

“哪个部位？”

“全方位的，而且我还需要再检查一下头骨。”

“那不行！我们说好了的。”“四号监督员”突然发话了。

拉芒什还来不及脱掉手套，便举起一只手说：“这件事情上，我有责任找到真相。”

“可你之前答应过我们，尸检后不需要留下样本的。”虽然他的脸一直毫无血色，此时两颊却激动得泛起了红色。

“是的，除非万不得已。”拉芒什不容辩驳地说道。

于是，“四号监督员”转身看着他左边的“三号监督员”。三号抬起下巴，眼皮耷拉着，仔细看了一下尸体。

“就按他说的做吧。”“三号”心平气和地说道，看来这位犹太牧师希望双方都悠着点。

拉芒什转身又对我说道：“布伦南博士，请继续你的实验分析，但请将头骨和未受伤的骨骼保持在原位。”

“可是，拉芒什博士——”

“如果这样也不行的话，那就按我们之前商量好的做。”“监督员”又发话了。

我不喜欢别人对我的工作指手画脚。如果工作中没有足够的资料信息可以利用，或者不能按照最佳步骤进行我的工作，我也不喜欢。

但皮埃尔·拉芒什先生是我所认识的最出色的病理学家，我喜欢跟他共事，也很尊敬他。

我看着我的老板，他正以旁人不易察觉的方式点点头，示意我会配

合我演一出好戏。

我将视线转到那4位“监督员”的脸上，他们正围着解剖台将头凑在了一起。从他们脸上，我看到了多年来忠于宗教传统和顺应改变务实之间的斗争。费里斯的尸体应该像座寺庙那样不让动，还是接受解剖，插满导管，让胆汁尿液横流？

从他们脸上，我还看到了丧失亲友的痛苦。

几分钟前，我碰巧听到的哭泣声，也是这般的痛苦。

于是我轻声地说道：“当然可以，当你们准备把头皮撑开的时候，给我打电话吧。”

我又看着赖恩。他眨了眨眼——警察赖恩正在暗示其情人赖恩的身份呢。

当我离开解剖室侧室的时候，那个女人还在哭泣。陪她来的人，不知是一个还是几个，都已默不作声了。

我有点犹豫，因为我不想让他们更难过。

真是这样吗？或许这只是我逃避的借口？

我常常看到悲痛的人们。一次又一次，每当生者意识到生活已不可能再回到从前时，我都在那里。他们再也不能一起享用可口的饭菜，再也不能畅所欲言，再也不能和孩子们一起看书、大声地讲故事了。

我深知这种痛苦，却爱莫能助。毕竟我是局外人。每当车祸、火灾和枪杀发生之后，我只能像个偷窥者一样，去了解他们的痛苦。啸叫的警笛、拉起的警戒线和装了尸体的装尸袋，那才是我工作的一部分。

可是我无法排解这咄咄逼人、无法抗拒的痛苦。我痛恨自己对此无能为力。

我只能像个懦夫一样，小心翼翼地走进接待室。

接待室里，两个女人并排坐着。较年轻的那个大概30或50岁，肤色苍白，眉毛浓重，黑色的髻发扎在脑后。

而年长的那位皱纹多得让我想起了卡罗来纳州山区风干的苹果。及踝的长裙像是紫色又像是黑色，最上面的3粒扣子应该是掉了，只剩下弯弯曲曲的线头。

我清了下嗓子。

“苹果奶奶”抬头看了我一眼，满是泪痕的脸上还挂着晶莹的泪珠。

“您是费里斯太太吗？”

“苹果奶奶”只是使劲将手帕揉搓个不停。

“我是坦普伦斯·布伦南。我将协助费里斯先生的尸检工作。”

年长的那位低下头，别过脸，整理了一下假发。

“请接受我的慰问。我明白这对你来说，很难。”

“你真的明白？”年轻的那位抬起她迷人的紫色眼睛。

问得好。

我知道，旁人很难理解你丧失亲人的痛苦。而且，我也知道，我对这种痛苦的理解并不全面。

我的兄弟在他3岁时就死于白血病。我的奶奶去世的时候已经90多岁了。每当有亲人离我而去时，悲痛就像病毒，钻进我的身体，侵入骨髓和神经。

凯文死的时候还只是个小宝宝，奶奶生命的记忆里也基本没有我。我爱着他们，他们也爱着我。但他们都不曾是我生活的重心。对于他们的最终离去，我有心理准备。

如果有人突然失去的是丈夫、妻子，或者是孩子，他们又该怎么办呢？

我不愿去想象这样的情景。

年轻一点的女人发话了：“你自认为能理解我们的痛苦？”

我想，没必要跟她争论。词穷的安慰也是一种安慰。

“我确实没法感同身受。”我一边说，一边看了下她和她身旁的老妇人，“我说话太冒昧了。”她俩都没有吭声，“请你们节哀顺变。”

年轻点的女人许久都没有搭话，我以为她不会再说什么了。

“我是米瑞亚姆·费里斯，阿夫拉姆是我丈夫。”她举起一只手停了一下，似乎不知道该指向哪儿，“朵拉是阿夫拉姆的母亲。”那只颤抖的手指了一下老妇人，又放了下来。

“我认为，让我们到尸检的现场并不合时宜。我们帮不上忙。”她声音沙哑地说道，“这一切太——”她话没说完，但目光停留在我身上。

我想说点什么，可以是安慰或者令她欣慰的话，抑或是能让她心绪平静一点的话，却什么都想不起来，只能把之前那句套话又说一遍：“我知道，失去心爱的人很痛苦。”

朵拉的右脸抽搐了一下，肩膀往下一沉，头也低了下来。

我走过去，蹲下来，双手握着朵拉的手。

“为什么是阿夫拉姆？”她哽咽着，“为什么是我的独子？为什么要白发人送黑发人啊？”

米瑞亚姆不知用希伯来语还是意第绪语说了些什么。

“这就是上帝吗？他为什么要这样做？”

米瑞亚姆又小声地埋怨了一句。

朵拉抬眼看着我，“上帝为什么不让我去死啊？我反正已经老了，活不久了。”她皱巴巴的嘴巴颤抖着。

“夫人，我也不知道为什么。”我声音嘶哑地说。

一滴眼泪从朵拉的下巴滚落到我的大拇指上。

我看着这一滴眼泪，禁不住哽咽了。

“费里斯太太，我给你们倒点茶吧。”

“不用了，谢谢！”米瑞亚姆说。

我紧紧握着朵拉的手，那双干瘪、脆弱的手。

我站起来，递给米瑞亚姆一张名片，毕竟我在这里帮不上忙。“接下来的几个小时我都会在楼上。如果需要我帮忙，一定记得打我的电话。”

走出预观室，我看到一个留着胡子的“监督员”正从大厅往我这边看过来的。当我经过时，他往前一站，挡住了我的去路。

“你真是好人。”他的声音就像肯尼·罗杰斯^①唱《露西尔》这首歌时，那种嘶哑和慵懒的感觉。

“她们，一个失去的是儿子，一个失去的是丈夫。”

“我看见你跟她们在一起。看得出，你这个人很有同情心，也很值得敬佩。一个值得尊重的人。”

何出此言？又意欲何为？

这个人犹豫了一下，似乎内心在挣扎着什么。随后他把手伸进口袋，拿出一个信封来，递给了我。

“这就是阿夫拉姆·费里斯的死因。”

^① 肯尼·罗杰斯：20世纪60年代起出名的美国歌手。

2

信封里装着一张黑白照片，上面是一具平放着的骨架。头骨扭曲，下巴如惊声尖叫般大张着。

我把照片翻过来，背面写着一个日期：1963年10月。还有一个模糊的标记，大概是“H de 1 H”之类的。

我疑惑地看着这个挡住我去路的胡须男，他似乎并不想解释什么。

“先生，您是……？”

“我叫凯斯勒。”

“您为什么要给我看这个？”

“因为我相信阿夫拉姆·费里斯就是因为这个才死的。”

“这您已经解释过了。”

凯斯勒把胳膊交叉放在胸前，又放下来，然后两只手使劲在裤腿上来回搓着。

我等他继续往下说。

“他说他有性命之忧。”凯斯勒用手指戳了戳照片，“他还说如果真有不测，那就是因为这张照片。”

“这张照片是费里斯先生给您的？”

“没错。”凯斯勒四下看了看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凯斯勒只是无可奈何地耸耸肩。

我又将目光停留在照片上。骨架完全伸展开来，右臂和骨盆的一部分被一块岩石还是礁石挡住了。左膝盖边的地上放着一个东西，看起来好眼熟。

“这张照片是从哪儿弄来的？”我抬起头看着他。

凯斯勒又往他的身后看了许久，“以色列。”

“费里斯先生真的担心自己有生命危险？”

“实际上，他非常害怕。他说如果照片泄露出去的话，将会引起一场惊世浩劫。”

“什么惊世浩劫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”凯斯勒摊开双手说道，“我根本不知道这是张什么照片，也不知道照片是什么意思。我只是答应保管照片，仅此而已。”

“那您和费里斯先生是什么关系呢？”

“我们曾是生意上的伙伴。”

我把照片递回去，凯斯勒赶忙缩回双手放了下来。

我对他说：“您得把刚刚告诉我的内容再说给探长赖恩听听。”

凯斯勒后退了一步，说道：“我不都告诉你了吗？”

就在这时，我的手机响了。我从腰带上抽出手机，是佩尔蒂埃。“又接到一个关于贝勒梅尔案子的电话。”

凯斯勒绕过我，径直朝接待室走去。我朝他晃了晃照片，他摇摇头，急忙走下大厅。

“可以让‘牛仔’走了吧？”

“我马上就来。”

“好。他的姐姐已经开始给他准备葬礼了。”

我挂断电话，转身来到大厅。现在大厅里只有我自己。好吧，那我就把照片给赖恩。他手上应该有那些“监督员”的名单。如果他想跟进这个案子，可以找到凯斯勒。于是，我按了电梯。

快到中午时，查尔斯·贝勒梅尔的报告完成了。报告结论是，虽然案情蹊跷，但“牛仔”人生旅途的结束是自己的愚蠢一手造成的。吸毒，腾云，丢出^①。不，贝勒梅尔应该说是掉下烟囱。他当时在那上面干吗呢？

吃中饭时，拉芒什告诉我，在手术台上给费里斯的头部扫描有难度。X片显示头部只有一个弹片，而且他的后脑勺和左脸骨头都碎掉了。拉芒什还说，因为猫咪的破坏，已经无法用X光识别金属痕迹，所以我的分析结果非常关键。

而且，费里斯倒地时，双手先着地。尸体腐烂使得枪击残留物测试的结果也不准确了。

1点半，我又下楼来到了太平间。

费里斯的尸体从喉咙到耻骨都已经打开，器官装在带盖的容器里。房间里的臭气已经到了极致。

赖恩、摄影师，还有早上见过的其中两个“监督员”也都在那里。过了5分钟，拉芒什点头示意尸检继续进行。

丽莎先是割开费里斯耳后的头皮，环着他的头顶割了一圈。然后用手术刀，从头顶往脑后开始，一点点地剥掉头皮。她时不时地停下来，摆上案件编号，让摄影师拍照。当组织都剥离下来后，我和拉芒什负责检查、做图解并把它们放进容器里。

费里斯的头顶和脑后都解剖完毕后，丽莎把费里斯的脸皮拉了拉。我和拉芒什重复着之前的步骤：检查、绘图，让摄影师照相。慢慢地，我们提取了费里斯零碎的颌骨、颧骨、鼻骨和颞骨。

不到下午4点，费里斯的脸能归位的都归位了，他的肚子和胸腔也以“Y”字形缝合。摄影师照了整整五卷胶卷。拉芒什手头上是厚厚的一摞图表和记录，而我则收集了4桶血淋淋的尸体碎片。

当我正在清洗骨头碎片时，赖恩出现在实验室外面的走廊上。站在水池边，我正好能透过窗户看他走过来。

棱角分明的脸庞，深邃的蓝眼睛，让他特别迷人。

或者把我迷住。

^① 此处作者用了美国蒂莫西·莱利的一首单曲名称。